

第七章 行政强制

一、行政强制的概念

行政强制是指国家行政机关，为了维护和实施行政管理秩序，预防与制止社会危害事件与违法行为的发生与存在，依照法律、法规规定，针对特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人身、行为及财产进行约束与处置，或在当事人拒绝履行已经生效的具体行政行为的条件下，国家行政机关或者人民法院，依法对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采用有关强制手段，迫使其履行义务，或者达到与履行义务相同状态的强制性行为。

行政强制具有强制性与实力性。

行政强制包括两种类型：行政强制措施、行政强制执行

二、行政强制措施

（一）、行政强制措施的概念及特征

行政强制措施是国家行政机关为了维护和实施行政管理秩序，针对特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人身、行为及财产进行临时性约束或者处置的限权性强制行为。

行政强制措施具有以下法律特征：

- 1、 强制性
- 2、 非处分性
- 3、 临时性
- 4、 实力性

（二）、行政强制措施与行政处罚的区别

- 其一，二者针对的对象不同；
- 其二，二者的目的不同；
- 其三，二者所采取的行为手段不同；
- 其四，二者的程序要求不同；

三、行政强制执行

（一）、行政强制执行的概念与特征

所谓行政强制执行，是指行政机关或者人民法院，对于拒不履行已经生效的具体行政行为所确定的义务的公民、法人或者其它组织，实施强制手段，以达到义务被履行或者与该义务被履行相同状态的各种行为。

行政强制执行具有以下法律特征：

- 第一，行政强制执行时由行政机关或者人民法院实施的强制执行行为；
- 第二，行政强制执行时对具体行政行为所确定的内容的执行；
- 第三，行政强制执行时对行政相对人所实施的强制执行；
- 第四，行政强制执行以相对人逾期不履行已经生效的具体行政行为所确定的义务为前提；

（二）、行政强制执行与行政强制措施的区别

- 第一，二者针对的对象不同；
- 第二，二者的实施主体不同；
- 第三，二者的主观意图不同；

第四，二者的程序要求不同

(三)、行政强制执行与行政处罚的区别

第一，二者针对的对象不同；

第二，二者的实施主体不同；

第三，二者的目的不同；

第四，二者所采取的措施不同；